



San Francisco Department of Public Health

給家長和監護人：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的健康檢查

您孩子所在的計劃將在您孩子每天抵達時，對他們進行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症狀檢查。即使您的孩子感到「稍微」的身體不適，也同樣請讓他們留在家中不要外出！

第 1 步：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接觸情況和症狀檢查



請回答以下問題：

1. 在過去的14天內，您的孩子是否曾與任何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患者有過密切接觸？

如果您的孩子符合以下情況，請回答「是」：

- 在24小時內曾與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患者在6英尺範圍內總共相處15分鐘或以上的時間（即使雙方均有佩戴口罩），或
- 與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患者屬於同一群組/學習小組

在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患者具有傳染性期間，可能已經將病毒傳染給了您的孩子。

您的孩子在最後一次與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患者密切接觸後，必須留在家中14天，以防他們是已經被感染的情況。

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患者在其症狀開始出現的前2天開始便具有傳染性，直到症狀開始出現後至少已經過了10天為止。對於無症狀患者，便是由患者取得陽性檢測結果的前2天開始計直到檢測後的第10天為止，均視為具有傳染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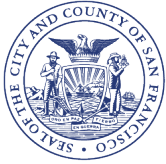
2. 您的孩子在最近 24 小時內（包括今天）是否出現過以下任何症狀？

- 發燒或發冷
- 咳嗽
- 喉嚨痛
- 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難
- 在過去10天內喪失味覺或嗅覺。
孩子可能會說食物「味道不好」或「味道怪怪的」。
- 頭痛
- 腹瀉、噁心或嘔吐

如果症狀是新出現的，或與您孩子平時的情況有所不同，或者無法解釋，請回答「是」。以下為一例子。

- 您的孩子患有哮喘。他/她經常在運動或過敏時咳嗽。
如果他/她的咳嗽狀況與以往相同→「否」，這不屬於新出現的或不同的病症。
如果他/她咳嗽得比起平時更嚴重或聽起來與平時不同→「是」

請相信您的判斷。您最了解您的孩子生病時的樣子和行為表現。



San Francisco Department of Public Health

第 2 步：發燒檢查



您孩子所在的學校或計劃可能會測量您孩子的體溫來檢查您的孩子是否有發燒。有些計劃可能會要求您在家中用體溫測量計為孩子測量體溫。

發燒是指體溫超過 100.4°F。

如果您的孩子出現症狀

您的孩子必須留在家中，直到您的孩子符合返回學校或計劃的條件為止。請聯絡您孩子的固定醫療服務提供者，讓您的孩子進行檢測。父母、兄弟姐妹和其他與您孩子一起同住的人士不必留在家中或接受檢測，除非他們也出現症狀或您孩子的檢測結果呈陽性。



出現過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 症狀的孩子返回學校、托兒所或其他計劃

如果您的孩子已接受檢測，您的孩子便可以在符合以下情況下返回上課：



-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檢測結果呈陰性，並且
- 在沒有服用撲熱息痛 (Tylenol) 或布洛芬 (Advil, Motrin) 等退燒藥的情況下，在 24 小時內沒有發燒，並且
- 症狀正在改善。不需要症狀完全好轉。

您必須出示您孩子檢測結果呈陰性的證明文件，例如，您的診所或檢測站發出的檢測呈陰性的檢測結果或訊息。當您的孩子接受檢測時，請讓診所或檢測站知道您需要此項證明。這通常是讓您的孩子返回其所在計劃的最快方式。

如果您的孩子沒有接受檢測，您的孩子便可以在以下情況下返回上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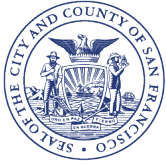
- 由您的孩子首次出現症狀之日開始計已經過了 10 天，並且
- 在沒有服用撲熱息痛 (Tylenol) 或布洛芬 (Advil 或 Motrin) 等退燒藥的情況下，在 24 小時內沒有發燒，並且
- 症狀正在改善。

例外情況：醫生證明或診所證明

有時，兒童的症狀明顯是由其他原因引起的，例如鏈球菌性咽喉炎 (strep throat) 或手足口病 (hand-foot-and-mouth disease)。在這情況下，醫療服務提供者可以讓孩子返回學校或計劃。這並不意味著該名兒童沒有感染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許多感染了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的兒童並沒有出現任何症狀。這只能表示找到了導致孩子不能參加計劃的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以外的明確原因。

如果您有醫生或診所提供的證明文件，表明孩子可以提早返回計劃上課，相關計劃便應接受該證明文件，即使您的孩子沒有進行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檢測。此證明可以是電子郵件、電子訊息，或診後總結的一部分。

讓您的孩子接受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檢測



San Francisco Department of Public Health

請致電您孩子的固定醫療服務提供者。如果您的孩子沒有固定的醫療服務提供者，請聯絡您孩子醫療保險卡上所列的診所。

如果您的孩子沒有醫療保險或固定的醫療服務提供者，請致電：

- 三藩市公共衛生局 (San Francisco Department of Public Health, SFPDH)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新發患者電話預約就醫中心 (New Patient Appointment Call Center)，電話：415-682-1740
- Mission Neighborhood 醫療中心，電話：415-552-3870 x2217

如果您需要一間可以為低收入家庭的兒童看病的診所，以便為孩子進行免費的兒童健康檢查，並讓您孩子入保臨時 Medi-Cal（兒童健康與殘疾預防通路 [Child Health and Disability Prevention Gateway, CHDP Gateway]），詳情請參閱網址 https://www.sfdph.org/dph/files/MCHdocs/CHDP/CHDP_Provider_List_2020.pdf